香港電台

非公務員(節目)職位

字幕系統操作員(兼職)／(電視部字幕及節目宣傳組)
薪金：(時薪港幣 100 元)

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a)持有香港大專院校頒授的認可高級文憑或認可副學士學位，主修新聞、傳理、創意媒體，或具備同等學歷；(b)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或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考獲第2等級或以上成績，或具同等成績[參閱註(1)]；及(c)熟悉電腦操作，包括Word及倉頡、速成等常用繁體中文輸入法。

申請人如具備操作電視節目字幕系統(如 Wincaps Quantum)的操作技巧則更為理想。

[註：過往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課程乙)E 級的成績，在行政上會視為等同二零零七年及以後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第 2 等級成績。]

職責：負責(a)為中文或英文字幕稿作最後核對及修訂；(b)操作不同的字幕系統；(c)在有需要時調校時間碼及處理內嵌字幕。

聘用條款及福利：聘用合約不多於十二個月，每星期淨工作時數不多於 18 小時(不包括用膳時間)，視乎運作需要而定。(註：須不定時及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工作，並或須通宵工作。)

聯絡地址及查詢電話:九龍旺角道 1 號旺角道壹號商業中心香港電台電視部中央行政組 (查詢電話：3168 8797)

截止申請日期：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申請手續：申請表格(G.F.340(Rev. 3/2013))可向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該表格也可從公務員事務局網頁(http://www.csb.gov.hk)或香港電台網頁(http://app3.rthk.hk/recruit/index.php)下載。以親身或郵寄方式遞交的申請書須於截止日期或以前的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午膳時間下午一時至二時休息)送達上述聯絡地址，信封面須註明申請的職位名稱。為避免郵件過期或未能成功派遞，在投寄前請確保信封面已清楚寫上正確地址及已貼上足夠郵資。所有郵資不足的郵件將不會派遞至本台，並會由香港郵政按情況退還寄件人或銷毀。申請人須自行承擔因未有支付足夠郵資而引致的任何後果。以傳真、電郵方式提交的申請書，將不獲處理。如申請人未能提供所需文件，其申請概不受理。申請人請盡量於申請書內提供一個電郵地址。如獲選參加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六至八個星期內接到通知(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面試，則可視作經已落選。只有獲甄選者才會得到通知。

附註：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與否、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應徵者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的規定為準。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甄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上述查詢地址。